

# 江苏省知识产权局 文件 江苏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苏知发〔2018〕86号

---

## 关于印发江苏省中小企业知识产权战略推进 工程实施方案（2018-2020年）的通知

各设区市知识产权局、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各有关单位：

省知识产权局、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共同研究制定了《江苏省中小企业知识产权战略推进工程实施方案（2018-2020年）》，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 江苏省中小企业知识产权战略推进 工程实施方案（2018-2020年）

为贯彻落实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和《国家知识产权局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全面组织实施中小企业知识产权战略推进工程的指导意见》（国知发管字〔2016〕101号），进一步提升中小企业创新水平，提高中小企业知识产权创造、保护、管理及战略运用能力，制定本实施方案。

## 一、总体要求

按照党中央关于加强知识产权运用和保护、健全技术创新激励机制的总体要求，以全面组织实施推进工程为抓手，以增强中小企业核心竞争力，促进企业创新发展为目标，以引导中小企业实施知识产权战略，提升知识产权创造、运用、保护和管理能力为主线，通过政策引导和强化服务，大幅提高中小企业知识产权质量和效益，着力构建中小企业创新发展长效机制，加快培育一批具有知识产权优势和市场竞争力力的中小企业，有力支持制造强省和知识产权强省建设。

## 二、主要任务

### （一）激发中小企业知识产权创造活力

到2020年，全省中小企业发明专利申请量和授权量比2017年增长30%以上，有专利申请的中小企业超过5万家；100家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成为知识产权优势企业，平均每家企业拥有发明

专利超过100件。

1. 开展“专利清零”行动。开展中小企业研发情况排查摸底，推动有研发投入但无专利申请的企业加强与优质专利代理机构对接，引导服务机构深入企业普及知识产权知识，开展专利挖掘。对重点中小企业首件发明专利的申请费和代理费给予一定补贴。

2. 开展重点企业“专利倍增”行动。强化各级企业知识产权战略推进计划、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培育计划等项目对专利产出的导向，引导企业围绕核心技术培育高价值专利、开展专利布局，形成专利池，加大对专利大户的奖励力度。组织服务机构进园区、进企业，对中小企业专利申请、信息利用等提供高质量服务，推动专利申请数量快速增长。

3. 深入实施“专利导航”工程。在重点产业、中小企业集聚区域，依托国内外高端知识产权服务机构，布局建设一批省级专利导航研究推广中心，支持区域和企业实施专利导航项目，引导和支持企业有效利用专利信息资源，系统掌握相关领域技术发展态势，正确选定技术研发方向，找准区域产业定位，指导企业专利布局和创新路径，避免盲目研发，提升创新效率。

## （二）推动中小企业知识产权价值实现

到2020年，全省中小企业专利实施率达到80%，累计超过5000件的高校院所专利转让或许可给中小企业，成立重点产业知识产权联盟20家，中小企业专利质押融资金额达200亿元。

4. 促进知识产权转移转化。充分发挥江苏国际知识产权运

营交易中心、中高知识产权运营交易平台对知识产权资源和特色平台、运营机构的集聚功能，探索实施大型企业、高校院所“专利普惠计划”，利用交易平台将闲置专利低价向中小企业许可或转让。每年支持一批应用高校院所专利成果产业化显著的企业，支持中小企业组建产业知识产权联盟，共同运用知识产权成果，形成合理的产业链和成果转化的群体优势。

5. 积极推进专利质押融资。深入实施中小企业融资“金惠行动”，把专利质押作为完善融资服务和担保体系的重要举措。会同银行业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大力发展“专精特新贷”“知识产权贷”等金融产品，依据中小企业知识产权工作基础，确定授信放贷额度，解决专利质押评估难、放款慢的问题。大力发展“互联网+知识产权+金融”，鼓励各地级以上市设立专利权质押融资风险补偿金，建立“贷款+保险+财政风险补偿”的专利权质押融资模式，进一步畅通中小企业运用知识产权质押融资渠道。

6. 发展知识产权直接融资。引导上市企业规范公司治理结构及知识产权等信息披露机制，鼓励重点产业知识产权运营基金面向有核心专利、自主品牌的中小企业开展股权投资。鼓励金融机构推进知识产权投贷联动、投保联动、投债联动，积极探索知识产权证券化。

### （三）提升中小企业知识产权管理水平

到2020年，全省10000家中小企业建立知识产权管理制度；5000家中小企业参与贯彻知识产权管理规范，其中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普遍参与；2000家中小企业通过标准认证或者绩效评价，

其中省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普遍通过；100家行业“隐形冠军”成为知识产权密集型企业。

7. 深入开展知识产权管理“贯标”。将加强知识产权管理作为中小企业管理提升行动的重要内容，以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为重点，推动中小企业贯彻实施《企业知识产权管理规范》国家标准。引导企业加强知识产权管理机构、制度建设和经费、人员投入，将知识产权管理贯穿研发、采购、生产和销售以及知识产权获取、维护、运用和保护的全过程。对通过贯标认证或省级绩效评价合格企业择优给予一定奖励。

8. 实施知识产权托管工程。以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遴选一批优质知识产权服务机构，集中为园区内中小企业提供知识产权申请、使用、转让与许可、质押融资、侵权保护和维权等方面的服务。探索建立行业性组织、知识产权服务机构、中小企业共同参与的知识产权托管工作体系，实现中小企业知识产权专业化管理。

9. 开展“对标找差”行动。鼓励我省行业“隐形冠军”企业瞄准行业内在知识产权创造数量、运用绩效、管理水平、保护强度等方面具有明显优势的国内外先进企业，研究制定知识产权战略规划，加强国内外专利申请与布局、专利与标准结合、企业品牌打造，综合运用专利、商标、版权等知识产权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实现技术创新能力、知识产权实力和规模效益全面提档升级。支持行业“隐形冠军”申报国家知识产权优势示范企业。

#### **（四）加强中小企业知识产权保护**

到2020年，全省专利侵权纠纷案件结案率90%以上。1000家中小企业作出“正版正货”销售承诺，1000家中小企业通过标注相应标识进行知识产权保护，中小企业主动应对知识产权纠纷的能力显著提升。

10. 严格知识产权执法。深入开展知识产权执法维权“护航”、“雷霆”等专项行动，加大对知识产权侵权易发、高发行业监管和整治力度，制定出台电子商务领域专利执法维权指引，严厉打击各类知识产权违法违规行为。充分发挥12330知识产权举报投诉热线功能，畅通中小企业知识产权违法举报渠道，鼓励权利人和社会各界积极举报专利违法行为。持续推进知识产权系统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加强事中事后监管。

11. 完善维权援助工作机制。进一步加大对中小企业的知识产权维权援助力度，完善智力援助组织方式，扩大资金援助规模，提升维权援助质量和专业水平。支持各类维权援助机构探索开展诉调对接、仲裁调解等工作，整合多种纠纷解决途径，打造综合性知识产权法律服务平台，建立有效应对涉外知识产权纠纷的维权援助机制，推进常州、南京等知识产权保护中心建设，构建面向特色优势产业、具有快速审查、快速确权、快速维权功能的协同保护机制。

12. 提升企业知识产权保护意识。深入实施省“正版正货”承诺计划，引导企业承诺不生产、销售、使用侵犯知识产权产(商)品，不采取不正当手段参与市场竞争。依托省中小企业知识产权(创新成果)公共服务平台，运用专利大数据和二维码技术，开

展企业专利产品验证保护，引导企业将专利与产品有效结合，展示产品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竞争优势。

#### （五）完善中小企业知识产权服务体系

到2020年，全省拥有各类知识产权服务机构突破2000家，培训中小企业知识产权总监、工程师、企业贯标内审员及经营管理人员30000名，聘任知识产权特派员500人，企业知识产权咨询专家团队100人。

13. 加强知识产权服务供给。集聚知识产权信息、技术中介、无形资产评估、知识产权战略咨询等服务机构，充分利用现代信息技术，建设一批中小企业知识产权服务平台，为中小企业提供信息发布、检索查询、专利转让、质押融资等多项服务。培育认定一批中小企业知识产权类技术服务示范平台，满足中小企业对知识产权的服务需求。

14. 开展知识产权咨询活动。将知识产权纳入中小企业专精特新发展咨询诊断内容，采取公益性和市场化相结合方式，对重点中小企业知识产权问题进行咨询诊断。支持行业协会和社会力量开展多种形式的知识产权法律咨询、保护、调解等服务活动。建立全省中小企业知识产权咨询专家库，实施专利特派员制度，采取“一企一策”机制，帮助企业解决创新中所涉及的知识产权问题，推动企业尽快熟悉并积极运用知识产权规则应对国内外竞争挑战。

15. 开展企业知识产权人才培养。把知识产权培训作为省中小企业“百千万”培训计划的重要内容，提高中小企业知识产权战

略意识。依托知识产权人才培养基地，组织中小企业知识产权总监、工程师和企业贯标内审员培训，为中小企业培训知识产权工作的行家里手和明白人。优先推荐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的知识产权总监、工程师评选国家、省知识产权领军人才、骨干人才。

### 三、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推动。各级知识产权管理部门和经信部门要加强协调互动，建立长期合作关系，强化对中小企业知识产权战略推进工程的统筹协调，形成知识产权服务合力。各设区市要结合本地实际，制定具体落实方案，扎实推进各项工作；

（二）抓好重点突破。南通市和张家港市要充分发挥国家中小企业知识产权战略推进工程试点城市作用，积极探索支持中小企业知识产权战略实施的新举措、新模式，组织实施一批服务好、带动效应强的示范项目，在全省进行经验复制、学习推广；

（三）加强绩效考核。省知识产权局、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将中小企业知识产权战略推进工程实施情况纳入年度工作考核范围，建立战略推进工程实施情况的跟踪监测、检查和评估制度，定期通报重点工作进展情况。

---

抄送：国家知识产权局，工业和信息化部。

---

江苏省知识产权局办公室

2018年5月30日印发

---